

玉山收费所上饶北、玉山高新收费站家具类物资采购询比公告

1. 采购条件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上饶北、玉山高新收费站物资采购项目已由南昌南管理中心批准采购，项目业主为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建设资金由梨东改扩建项目办支付，项目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已落实。采购单位为玉山收费所。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物资采购进行询比采购。

2. 1项目地点

上饶北收费站(上饶罗桥镇)玉山高新站(玉山县文成镇)

2. 2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物资主要为上饶北、玉山高新收费站家具类物资。

2. 3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完成所有物资的交货、安装及调试。

2. 4质量要求：所有采购物资需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提出的质量要求，确保产品合格、性能稳定、安全可靠。

3. 响应采购响应人资格要求

3. 1 本次采购要求采购响应人具备的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等见附表二、三、四、五、六，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供货及服务能力。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即关联企业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3.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6年1月26日8时30分至2026年2月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携带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相关物资生产或销售资质证书及单位介绍信、报名登记表(格式见附件1)及U盘到玉山县玉山收费所办公楼3楼办公室报名,或添加联系人微信,QQ(见下方联系方式,微信号与手机号码相同)传输单位介绍信、报名登记表、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证书等资料的扫描件网上报名,采购人核实响应人资格条件后,领取询比采购文件。逾期发送相关信息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

5. 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专门组织物资现场踏勘。凡有意参加响应者可于报名期间自行前往上饶北收费站玉山高新收费站进行现场

踏勘，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2月5日15时00分，响应人应于当日14时30分至15时00分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玉山县玉山收费所办公楼3楼办公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代理人准时出席。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jxgsdgzx.com>)上发布。

6.2 本次采购文件的关键内容在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网站(<http://www.jxgsdgzx.com>)上进行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

联系人：付先生 龚女士

电话：13767362727 13361696924

地址：江西省玉山县玉山高速收费所玉山收费站

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

2026年1月26日



附表一：报名登记表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玉山收费所上饶北玉山高新收费站物资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填写)		
法定代表人姓名	(供应商填写)	手机	
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填写)	手机	
电话	(供应商填写)	邮箱	
营业执照	填写资质号码		
相关物资生产/ 销售资质证书	填写资质等级号与号码		
单位介绍信、身 份证	扫描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 明或授权委托书	扫描件		

注：此表由响应人填写，并留采购人存档。

单位介绍信格式：

介绍信

致：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

兹授权 _____（身份证号：_____）

代表我公司前往贵单位办理南昌南管理中心玉山收费所上饶北、玉山高新收费站物资采购询比采购事宜，请予接洽！

响应人（单位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二：资质条件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响应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和相关经营许可证书；
2. 应具备与所投物资相关的生产或销售资质，具备相应的供货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

附表三：财务要求

财务要求
无

附表四：业绩要求

业绩要求
在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完成一个合同金额不低于10万元的物资采购供货项目。

附表五：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要求)

信誉要求
1. 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未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相关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4. 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相关资质证书； 5.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6. 最近3年(指2023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内物资供货中不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履约违约情况； 7.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在近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附表六：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具备相关物资供货项目管理经验，熟悉物资采购及供货流程，年龄55周岁及以下。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从该项目撤离，专注于本项目的物资供货及相关服务工作)